

证券代码：832576

证券简称：振新生物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河南振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岳新建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河南振新生物技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2 年度公司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2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公司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2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财务决算情况，形成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财务决算情况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形成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制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3-011)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22,423,857.27 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 46.94%，公司净利润-1,322,808.06 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 400.67%。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，结合 2022 年公司盈利情况，公司资金状况、公司计划 2022 年暂不分配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，按时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，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有关工作提出了积极建议。

公司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；同时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《河南振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本次）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《河南振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振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振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